

证券代码：872115

证券简称：天泰志远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北京天泰志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锦州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设立分公司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北京天泰志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辽宁省锦州市凌海市设立北京天泰志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徐智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锦州分公司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设立分公司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设立分公司无需其他审批程序，报对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即可（具体名称及经营范围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二、拟设立锦州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分公司名称：北京天泰志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公司（暂定名）

分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场所：辽宁省锦州市凌海市新庄子镇道班（暂定）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软件开发；电脑

动画设计；合同能源管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工程咨询；教育咨询。

分公司负责人：王禹

上述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三、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潜在的风险

（一）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目的

本次设立锦州分公司的目的是为了能够更好地服务东北市场客户以及拓展市场布局，提升东北市场营业利润，从而巩固和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有助于树立公司品牌形象。

（二）本次设立分公司对公司的影响及潜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锦州分公司对公司拓展东北市场业务具有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营业利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天泰志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泰志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